

**知食分子**

□ 李海燕

上周，著名影星夏梦去世，有人说，中国电影史上最美的女人走了。这么说肯定有人不同意，环肥燕瘦，各花入各眼，在美这件主观感受占主导因素的事情上争论谁是第一最无味。何况，年轻一代里，不知夏梦是谁的大有人在。

一位奶奶级的影星安详离世，为什么特别值得拿出来说道说道？仅仅是因为她美吗？夏梦当然是美的，就如金庸先生别致的赞美：“西施如何美，谁也没见过。我想她如果像夏梦，才不虛传。”因为金庸先生的大名，他对夏梦的爱而不得今天仍让我们津津乐道，但身为“长城”电影公司的头牌明星，一位绝代芳华的女性，她的爱慕者又何必止金庸一人？然而爱慕她的人多，仍然不是今天我要谈论她的理由。

如果一定要给个理由，著名电影史学家石川先生概括的比较准确，他说夏梦是

# 佳人难再得

传统士大夫的理想女性化身，又是承载着三十年代民国文人家国梦想的梦中情人。时至今日，她所代言的传统佳人形象，和传统中国文化一样，已成稀缺资源。所以，谈论夏梦的理由，一言以蔽之，佳人难再得。

说到这里，很想普及一下美人与佳人的区别。美人大概皮相上合格就可以了；若要称得起佳人，除了美貌，智慧品格与内心都得匹配才行。

美丽的女人在世间的存在，大体分三个类型。一种是天使在人间，她们是美本身，和这个世界不发生什么化学反应，路过而矣，像《百年孤独》里的美人梅蕾黛丝，不知何处来，不知何处去，白日飞升。

第二种是虽然绝世美貌，言行却符合尘世的理想标准，夏梦是这个类型。电影史专家这样描述夏梦：她虽然年纪很轻，但拥有超人的智慧，这让她

具备了中国女明星所少有的主体意识。即便内心如此强大，夏梦依然保持了她的朴素、自然、谦虚、知性的作风。她的天性仁厚，一生不失一个“真”字——她活泼而好运动，虚心向学……显而易见，除了美貌，一个好人，或者说一个好人的人格，夏梦是“兼美”的。

第三种是恃美行凶，伤人伤己破坏力都极大。不是每个美貌的人都有好的际遇、好的收梢。美貌这种资源，难得而易失。美一时的多，美一世的少。仅凭美貌而无其他支撑的，难免很快“色衰而爱弛”。而且，我等相貌平平的普通人，也没机会去体会过度的美给人带来的困扰负担。想必因为美而被觊觎、被围观不是什么很好的体验，中国古代有生生被“看杀”的卫玠，好莱坞冷美人嘉宝的名言是：“请让我一个人呆一会儿。”太过耀眼的相貌大概是把双刃剑，如果没有健全的理性、过人的智慧支

撑，就像小孩子手里的火，怕是比德不配位危险性还大。

其实做美人或偶像不易，如萨特所说，他人即地狱，就算是粉丝，大多数人都不会真的去了解你，他们只会或只愿看到他们想像中的你。就如有人问为什么红颜薄命？好事者答曰，是因为没人关心丑人的死活。玩笑归玩笑，但事实如此，美的人得到更多的关注，虽然他们未见得比常人，丑人更好或更糟，但很少有人经得起放大镜头的审视。如果恰好有一个半个夏梦这样近乎，也只是近乎完美的，不可避免会成为传奇。

生命本身的局限性细思极恐，如果有什么值得一代人去追求，我想美是其中之一。因此，一代佳人的传奇落幕，会有下一代佳人的传奇开始，然而它们并不会彼此替代，而是叠加。它们来自远方，不经意地装饰了你的日常，让所有平凡的人生，似乎显得也没那么漫长……

**坊间纪事**

□ 刘春雨

前两天跟朋友出差，返程时路过齐河，看见一块路牌上写着：表白寺。

顺着指示方向看过去，不远处一大片建筑群落，隐隐斗拱飞檐。

一座寺，为什么要叫“表白”？表白就是表达爱意，示爱呗，求复合，求还钱不算。

一座寺，叫“大觉”“大悲”“大悲”“圆觉”“弘法”都好，为什么要叫“表白”？

难道，是指建寺之时，有人相互表白？或者是指一个想对心上人表白的人，为了证明自己心意之坚，特意建了这寺？还是一个想对心上人表白的人建了寺，然后出了家？又或者，“表白”在释门中另有铺陈心意，无遮无碍的意思？

不明白，很好奇。

好奇到一定要弄明白：一座寺，为什么要叫“表白”？

好在相距不远，索性驾车过去看看。

走近一看，这片建筑果然金碧辉煌，气势恢宏！

虽然是彻彻底底的新建筑，但显然沿用了唐代建筑风格，斗拱精雕细刻，巨大的歇山顶。建筑群体金色涂装，前面一片广场，广场上七八座金水桥。

金水桥？

跟朋友寻思，表白寺或许本是一座唐代的寺院，后来残破，眼前的这座寺院建筑群应该是在原址上重建的，融合了唐代和明代建筑之美，以突显寺庙庄严脱俗。

朋友随声附和：嗯，确实不俗！

说话间，车驶到正门，一行醒目的大字：齐河XX科技城！

原来不是寺。

咋可能就是科技城呢？唐代建筑风格的科技城？！

问门口闲坐的大叔，表白寺怎么走？大叔向东一指：“再往前五公里就是。”

**手机语文**

# 离离原上草

□ 邱慎嘉

一九八九年三月一日《中国妇女报》曾载文披露：林黛玉有其人物原型：“她的真名叫李香玉，是康熙年间苏州织造李煦（应为李煦，下同）的孙女、两淮盐课李鼎的女儿。李煦是曹雪芹祖母的胞弟，曹雪芹的祖母李氏每年都要去苏州探亲，必带曹雪芹回去，住在李鼎家的拙政园。香玉和雪芹青梅竹马，自在意中。康熙末年，李鼎夫妇双亡。香玉聪颖过人，深得雪芹祖母钟爱，便接她去江宁织造署。1728年春，曹氏全家迁京，香玉随之。她寄人篱下，郁郁寡欢，加之生来多愁善感，终身未遂，忧患难平，几年后香消玉殒，雪芹遂著《红楼梦》悼之。”

据王宗枏所著《拙政园》一书称：“有人说在康熙年间，曹雪芹的祖父曹寅出任苏州织造时，曾买下拙政园的一部分，后归李煦所有。李煦是曹寅继配李氏的堂兄。”据这则资料的看法，李煦便是李煦，他或是曹雪芹祖母的胞弟，或是其堂兄。在参照《红楼梦》刊本二卷零一年第四辑的口径，确定应以李煦为准。

在《红楼梦》第十九回中，“情切切良宵花解语，意绵绵静日玉生香”，宝玉变庄谐，故意编排一个“极小极弱的小耗子”急于去偷香芋的故事耍笑黛玉。其实，曹雪芹之所以要小耗子去偷“香芋”，完全是为了迎合“香玉”之名，以衔接到有其人的李香玉。她是林黛玉的真实人物原型，林黛玉之“林”，系从李香玉之“李”字造化而来，林黛玉之父林海任扬州巡盐御史，系从两淮盐课李鼎的官职照搬而来，只是在地名上稍作变更而已。

《红楼梦》第二回写林海如海“本贯姑苏人士”，第十四回又写林黛玉送其父之灵回苏州，这与李香玉的父亲家住苏州的身世也是相吻合的。第二十六回，黛玉自叹：“如今父母双亡，无一靠靠，现在他家依谁？”活脱一个李香玉的口吻。浙江师范大学海盐分校教授曾在二卷零一年《红楼梦》刊本第四辑中撰文考曹雪芹有一种“金陵情结”，大概在曹雪芹的心底深处还有一种更加刻骨铭心的“苏州情结”，正是由于这一“苏州情结”在他生命中的血脉流动，才使《红楼梦》在写作与删改中不时闪现出真实的人物，真实的身世，真实的情节，真实的场景，如许的当时社会形制及其

曹雪芹的苦心可鉴，可嘉。

继承了中国文化传统的曹雪芹，运用之妙，存乎一心，继承了赵佶、钱舜举一脉相承的文化传统而又曼笔独造。执正驭奇，将李香玉这一真实人物的芳名凝嵌在关节处。没有曹雪芹少年时代与之相识相处、感情笃深的李香玉，便不会有《红楼梦》中这位聪慧美丽、伶牙俐齿、多病多愁、风流亡的林黛玉。

艺术永远是现实生活的一面镜子，艺术性来自生活的真实性。李香玉虽然在少女时代过早地夭亡了，但她精神和名字却留在了《红楼梦》中的闪现而永远留在了后世读者的心中。

# 上山打梨

□ 卢海娟

农历八月，正是山梨成熟的季节，父亲套上牛车，带我们去打梨。

在东北人的眼里，“打”是个说起来很过瘾的词汇：吹柴要说成打柴，采山梨、采山李子都要说成打梨、打李子，同样的还有打核桃、打鱼……一个“打”字干劲十足，足以描写各种不同的行动。

带上一把柴镰刀，几条麻袋，两只杏条筐，一家人换上劳动服，坐着牛车上山打梨。

最近的山沟叫“蚊子沟”，离我们的村庄三五里地，村子里的老头老太太们，淘气的孩子们，他们割一个小筐，或是拎一条面袋子，目标便是这座离村庄最近的山，山里的梨树下被一拨又一拨“打梨”的人踩得溜平，地上的梨子早已被捡光，树上只剩几个长不熟的生梨蛋子——这种地方，天生就是留给散户们的。

在蚊子沟沟门，父亲是犹豫了一下子的，蚊子沟一直往里走，绕过三五座山，再走过一片草甸子，大山深处有个叫磨尺子的地方，那里树林茂密，父亲说春天时砍成片成片开着雪白的梨花，去那里，一定大有收获，只是山路高远，草甸子有一段路特别难走。

七转八转，转到一个山坳里，有几块平地，被人种了大豆和玉米，山路边有个巨大的柴火垛，父亲卸了车，把牛拴在一棵树上，树旁边是一片撂荒地，长满了稗草、三荚菜和蒺藜蛋，牛被拴好后，便大嚼起来。

远远地见一片小松树林边有一棵梨树，梨子黄澄澄的在阳光下格外诱人，父亲用柴镰刀在前面开路，我们穿过榛丛和灌木，穿过山芦苇和荆棘，直奔这棵树下。

父亲让我们离梨树远一点，然后，他在树上用力地摇晃梨树枝，或是用脚使劲踹，山梨像下雨一样噼里啪啦掉下来，转眼间，梨树下已是黄澄澄一大片。

父亲一声令下，我们蜂拥而上，面对满地的山梨，真是兴奋不已，蹲在地上边走边拣，一会儿工夫就拣了大半筐。

每个人背一点，大家背着梨子奔向父亲看好的下一棵梨树，不免脚踏踉跄，走起路来一路趔趄。

第二棵梨树是红霄梨，梨子长得一半绿一半红，煞是好看。可惜红霄梨是晚熟品种，且大多酸涩，父亲不管这些，仍然爬到树上又摇又踹，我们挑又红又大的梨子拣了些——红霄梨适合削成梨片子，冬天煮水喝。

第三棵梨树熟的多，要用筐来装，我们拣了两筐，看看快到晌午了，我们要把拣到的梨子运回放牛车的地方，同时准备午饭。

先是到玉米地里掰苞米，在乡下，打梨的人掰几棒玉米做午餐是被默许的，只要不祸害地。我们掰了十几棒老玉米，父亲从柴垛那里捞三五捆柴火，把火挑起来。

一股青烟透过翡翠一样的林子直冲云霄，父亲用嘴喷地吹火，不一会，火着起来了，噼里啪啦地响，刚刚掰回来的玉米上面还裹着青绿的叶子，父亲看都不看，直

接把带叶的玉米扔进火里。

阳光加上火的炙烤，让人大汗淋漓，好在道旁有一握小溪，我们选了一段，剥开溪水上的羊胡子草，扔掉枯草叶和青苔，用双手扒开旁边的土，水被搅浑了，不过水流得很快，转眼间清水就把浑水赶走了，露出流水下光滑的石子。溪水清冽，来自于不远处的甘泉，但是水太浅，用手一捧就会触底，我们就折一根山芦苇，把苇管插入水里，沁凉的水一下子让五脏六腑一片清凉，咕咚咕咚喝几口，闲坐一会儿，父亲已从柴火里把玉米扒了出来。

青绿的皮早已烧焦了，里面那层仍然泛着绿意，剥开来，金黄的玉米发出诱人的芳香，啃上一口，玉米浆足味美，香甜可口，大家都埋头对付手中的玉米棒，再无人说话。

那一次我们打了四麻袋梨子，回家的路上采了许多黄花蒿，村里人叫它捋梨蒿，等到老黄牛慢腾腾载我们回到家时，已是黄昏时分。

把麻袋里的梨子倒在仓库里的草甸子里，大缸里，上面放上捂梨蒿，此后每天上学放学都要跑去仓库，把手伸进大缸或是草甸子里摸，摸到糖化变软的，宝贝一样放在自己的衣袋里，揣了山梨去上学，一下子就变成了小富豪，同学们伸着手来讨要，一分发下去，那感觉也是豪气干云。

没几天，所有的梨子都熟透了，母亲忙乱起来，手里捏一把剃头刀子开始削梨坨子，要把梨子上下各削去一刀，中间部分的皮也要削去四刀，削完的梨子放到蒿帘子上暴晒。

晒干后，用麻绳把梨坨子依次穿起来，一串一串，挂在窗外的横杆上，直到干成紫红色为止。

梨坨子是整个冬天最好吃的果茶，揪几个梨坨子放到锅里煮开，再放上几粒糖精——梨坨子水透着淡淡红晕的茶色，酸甜可口的味道，让每一个吃过的人都喜上无法治愈的乡愁。

剩下的山梨一直放在草甸子里，渐渐地，它们的表皮不再红艳，不再焦黄，直到变成棕黑色，这时，倘若梨子是柔软的，剥掉这层皮，里面的果肉仍然雪白，水分十足，梨汁甜蜜。

直到落雪的时候，走在山路上，我们还会在被踩得溜平的梨树下寻觅，这时候要是寻到一只梨，那自然成熟的味道，实在难以言表。

“七月的核桃八月的梨”，不必说芝麻开门，阿里巴巴的宝藏已向们打开，核桃、榛子、李子、山梨、山葡萄、元枣子、五味子，以及各种各样的蘑菇……生长在山里的孩子，最爱的便是这硕果累累的秋天。

慷慨赴死演绎英雄悲歌，在长征路上不是新闻。这总会让人眼里常常饱含着泪水，内心时时充盈着感动，胸中总是激荡着不受理性控制的滚滚热流。

长征过程中，红军进行了600余次战


**心灵小品**

# 寻访那条艰难的来路

□ 兰传斌

路，在汉语中有着多重特殊意义。有时只不过是出诗入词的意象，如望尽天涯路；有时又是见微知著的符号，如邓小平小道；有时则是命运攸关的路线，如长征二万五千里。

在长征胜利80周年之际，笔者作为山东省委党校第四期中青二班学员重走长征路，先后赴马尔康、小金、红原、若尔盖、松潘等五地，忆峥嵘，缅先烈，行程上千里，体验其中的苦难辉煌。

海拔4800米的雅克夏大雪山，是红军往返翻越次数最多的一座。12位红军战士倒在了终年不化的皑皑雪山上，至死仍然保持着整齐的队列，直到17年后被剿匪解放军发现并安葬。足以告慰他们的是，自己的工农红军已壮大为人民解放军，他们的奋斗牺牲也已经换来了一个新中国。

从草地泥潭中跋涉出来的红军，见到的第一缕炊烟，就是若尔盖县班佑乡的班佑村。这个草地过后的第一个村寨，透着长征的胜利曙光。在镌刻着“胜利曙光”的纪念碑下一个悲怆的故事令人动容。

跨过班佑河，红三军将会一扫雪山草地的羁绊，大步迈向胜利。班佑河畔，八百余位红军战士背靠背，臂挽臂，相互依偎着取暖御寒。他们有从苏区一路打过来的老革命，也有乳臭未干的娃娃兵，过了班佑河，他们将革命的宝贵火种和队伍的中坚力量。在此之前，红三军已在草地里走了整整7天。可是面对前来接应的队伍，他们未能给同志送上拥抱，而就这样面朝曙光静静长眠，成为给后来战友引路的路标。

慷慨赴死演绎英雄悲歌，在长征路上不是新闻。这总会让人眼里常常饱含着泪水，内心时时充盈着感动，胸中总是激荡着不受理性控制的滚滚热流。

长征过程中，红军进行了600余次战

**纸上博客**

# “双十一”畅想

产关系。即便你不购物，无态度，可能也忍不住会在朋友圈转几个关于“双十一”的文章。不说购物，看看手机上的企鹅软件、QQ或者微信，叫它们社交软件都有些看轻，它们的渗透度早已摆脱交友互动，已达到更深层的社会关系上，甚至像一种语言，没有它们几乎就没法保持正常交流。它们已经倒逼60后甚至40后——手指还没僵硬，带着眼镜可以看清字的老人，也开始学习这些APP。因为他们其实是最需要与人交流的，他们也注意到了有微信这个东西，和儿女、亲戚的关系就能够更加密切。

推动、享受、依赖、受控、绑架……这些词语都不足以表达我们与科技之间的羁绊。就好像打车软件用“烧钱”战略培养我们的叫车习惯，科技如果是一个人，那他就正在用微信、支付宝、淘宝这些得心应手的APP，收集我们的思维方式和行为，一步步拉我们进入以他为主导的未来。看看现在热度又上升的话题，人工智能。现在的人工智能，还处在跟人类有可比性的阶段，比如无人驾驶汽车，实验一下还是很有趣，但购买就是发烧友的事儿

了。那么未来呢？现在提起人工智能，大部分人只会想起家用小电器和玩具。如果未来它形成了一个系统，包含了各方面数据，糅合了仿生学的刺激反应模式，各个领域都联网互通，那我们就会很容易浸透其中，不知不觉从下命令变成听命令。

因此，在探讨人类未来中，有人认为，人与人工智能的关系会分三步：人工智能提供选项，人做出选择；人授权人工智能替自己选择；人什么都不用做，听人工智能的就对了。第一阶段，很像《超能陆战队》中的健康机器人大白，它帮你检测身体，提出建议，你听不听都可以；第二阶段，像很早以前亚马逊公司描述的未来场景：你家冰箱安装了联网的数据分析系统，一旦你常吃的食物快没了，它会主动在电商网站给你下单，省去了你发现没吃的去超市买的桥段；第三阶段，就像《钢铁侠》中的智能管家程序“贾维斯”，它意外成为具有超越人体的“幻视”的“意识”——好了，钢铁侠你可以歇歇了，拯救世界这种事我来做就行了。

自然，这几个阶段不会那么明显，在某些领域还会混杂起来。所以，在具备尖端智能的领域，机器和人最终都要思考一

个问题：人高贵在何处？思想家帕斯卡尔说过，人是有思想的芦苇——代表了我们一贯的看法，突出自主意识，产生思想的重要性。而它的重要性会一成不变吗？科学现在还不能很好的解释人的意识是怎么产生的，谁能保证机器不会在仿人类时进化出意识。好在帕斯卡尔还有解释：“纵使宇宙毁灭了他，他却仍然要比致他于死命的东西高贵得多；因为他知道自己要死亡，以及宇宙对他所具有的优势，而宇宙对此却是一无所知。”在此，把宇宙替换为智能试试。这是悲观的看法，现实是，有这样一个说法，越早接触互联网的，越是“移民”；而越少接触的，才是原住民。我们这代人觉得，电脑怎么能缺少鼠标键盘？而我们的孩子在触屏环境长大，就不会有这样的想法。科技也在加速思维的变化，“原住民”们也会比我们更容易接受科技变化，更拥护智能文化。

未来是减法的，工具会更小，人与工具之间的物质媒介会少。回到“双十一”话题，我想未来不会有什么集中打折的购物节，大不了是我的账户安装了一个叫“双十一”的算法，我只需要设定好条件，它自己会给我买到最合适的商品。

**强词有理**

□ 辛然

电商购物节“双十一”来了。我和不少朋友都摩拳擦掌，每天都在调整购物车、各种比价。这个网购活动，第一年吸引的是网购狂人，她们会定闹钟凌晨起床，秒杀商品，属于消费者之间的竞争；而后几年，虽然各种促销套路浮出水面，但抵不住购物会让人有种越挫越勇、乐此不疲的状态，因此网购爱好者开始与商家斗智斗勇；眼下，短短五年时间，阿里巴巴充分调动了全国商品流动，造出了一个购物节，几乎把所有网购者的注意力都吸引来了。而在此期间，支付方式飞速跟进，智能终端不断完善，大数据分析个性化……“快捷”就好像人身上的催化剂，根本解释不清为什么在资金不变的情况下，程序的简化就会让人乐意更多地花钱。

无法拒绝。人无法拒绝简约、快捷，无法拒绝新事物。看上去是自己在做选择，其实是技术进步让我无法拒绝；不体验就会落后，不拥抱就会被抛弃。“双十一”不去参与，可能那几天里都没法跟周围人交流——刻意忽略这种被冠以“全国狂欢”名号的现象级事件，就好像在脱离生

活。那么未来呢？现在提起人工智能，大部分人只会想起家用小电器和玩具。如果未来它形成了一个系统，包含了各方面数据，糅合了仿生学的刺激反应模式，各个领域都联网互通，那我们就会很容易浸透其中，不知不觉从下命令变成听命令。